

办文〔2018〕97号

关于对《广东省全民健身条例（草案送审稿）》 意见的复函

省法制办：

送来《广东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征求〈广东省全民健身条例（草案送审稿）〉意见的函》（粤府法征〔2018〕24号）。经研究，无修改意见。

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2018年7月19日